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1-011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 0.30 股。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98,473,835.7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98,376,502.03 元，加计以前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9,773,027,754.19 元，减去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568,170,412.50 元后，合并口径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003,233,843.72 元。

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98,149,389.92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2020 年度净利润加计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9,773,027,754.19 元，减去 2019 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568,170,412.5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003,006,731.61 元。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26,659,75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87,997,92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7.14%。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26,659,750 股，本次送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114,657,675 股。

本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以后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376,502.03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87,997,925.0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27.14%，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全球疫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等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而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持续增长的良好支撑基础和条件、经济结构调整优化的前进态势没有变，但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从行业形势和发展趋势看，伴随着国内经济逐渐恢复，内需潜力巨大，结构调整、产业升级、高质量发展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就公司而言，一方面，将根据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创新驱动，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推动公司产品向下游延伸、向价值链高端攀升；一方面，将统筹存量优化、增量升级，协同德州本部和荆州基地，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经营业务

目前，公司正处于稳步扩张发展阶段，主要业务包括化工产品及化学肥料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肥料、有机胺、醋酸及衍生品、多元醇、己二酸及中间品等。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15亿元，实现净利润17.98亿元。为加快结构调整和优化产业布局，实现产业链的新突破，公司一直坚持稳健内生式发展，项目建设及技术提升持续跟进。2019年公司启动了总投资65.52亿元的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和精己二酸品质提升项目，2020年开始异地布局，在荆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目前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正处于建设高峰期，资金支付较集中；精己二酸品质提升项目虽已投产，但资金支付尚未结束；同时因项目建设、技术提升、子公司投资等资金需求量依然较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基于行业状况及企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未来几年，公司将加快结构调整和优化，推动传统产能改造升级，积极发展合成气下游深加工项目，与石油化工下游产业链融合，打造高端新材料板块。公司将继续加大项目建设和投资力度，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同时，为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提出了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除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外，主要用于在建项目投资和股权投资。目前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30万吨/年）处于建设阶段，精己二酸品质提升项目虽已投产，但尚需资金支付；2020年公司启动第二基地建设，在荆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公告，临2020-029），本公司股权投资21亿元。上述项目投资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股权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预计酰胺及尼龙新材料项目投产后年均实现营业收入56.13亿元，利润总额4.46亿元；

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有助于公司实施新旧动能转换，推动产业结构升级；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可提升企业未来综合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预期收益良好，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共11名董事，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了该议案。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和落实，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满足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要求，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的发展。

（三）监事会意见

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的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业务、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